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函

地址：106646臺北市大安區安和路1段29號
9樓

承辦人：謝沁好

電話：(02)2752-7286分機152

傳真：(02)2771-8392

電子信箱：chinyu0110@mail.tma.tw

受文者：台北市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6日

發文字號：全醫聯字第115000091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 (0000910A00_ATTCH2. pdf)

主旨：轉知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公告之「115年全民健康
保險家庭醫師整合性照護計畫修訂事項問答集」（附
件），惠請轉知所屬會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旨揭修訂事項問答集業已公告於健保署全球資訊網（網
址：<https://www.nhi.gov.tw/ch/cp-5380-3e6ca-2888-1.html>，路徑：健保署全球資訊網/健保服務/健保醫療計畫/
家庭醫師整合性照護計畫/醫療院所專區/Q&A）。

正本：各縣市醫師公會

副本：



理事長 陳 相 國